

財務委員會 工務小組委員會討論文件

2023 年 4 月 12 日

總目 707 – 新市鎮及市區發展
康樂、文化及市政設施 – 休憩用地
414RO – 梅窩改善工程

請各委員向財務委員會建議把 414RO 號工程計劃的一部分提升為甲級，編定為 482RO 號工程計劃，稱為「梅窩改善工程第二期第二階段」；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為 8 億 9,760 萬元。

問題

我們需要進行「梅窩改善工程第二期第二階段」，以改善梅窩碼頭一帶的公用設施及社區環境。

建議

2.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建議把 414RO 號工程計劃的一部分提升為甲級；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為 8 億 9,760 萬元，用以推展梅窩改善工程第二期第二階段。發展局局長支持這項建議。

工程計劃的範圍和性質

3. 我們建議把 **414RO** 號工程計劃的一部分提升為甲級(下稱「擬議工程計劃」)，編定為 **482RO** 號工程計劃，範圍包括－

- (a) 在梅窩碼頭以北興建 1 座總建築樓面面積約 8 500 平方米的兩層高聯用大樓，以供－
 - (i) 重置現有熟食市場、乾貨檔、公廁、垃圾收集站及公共單車停泊區；
 - (ii) 增設公共私家車停泊區、平台花園及戶外餐飲區；
- (b) 在梅窩碼頭北面興建 1 條長約 130 米、淨闊約 6 米的海濱長廊；
- (c) 在梅窩碼頭南面興建 1 條長約 200 米、淨闊約 4 米至 9 米不等的海濱長廊，並沿長廊旁增設公共單車泊位及公共私家車泊位；
- (d) 在梅窩碼頭西面出入口處興建入口廣場(約 1 700 平方米)，並在入口廣場旁重置巴士總站、的士站，以及增設公共單車泊位及公共私家車泊位；
- (e) 興建長約 400 米的單車徑；
- (f) 在梅窩碼頭路興建 1 個貨物裝卸區連貨車和旅遊巴泊車位；以及
- (g) 進行美化環境和其他附屬工程¹。

—— 擬議工程計劃的位置平面圖及構想圖分別載於附件 1 及附件 2。

¹ 美化環境和其他附屬工程包括樹木保育、排水與污水系統、交通輔助設施、公共照明設施及公用設施等工程。

4. 我們計劃在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批准撥款後展開擬議工程計劃，目標是約在 3 年內完成熟食市場相關工程，而整項工程則需約 4.5 年完成。為配合施工時間表，我們已同步進行招標，以便擬議工程計劃盡早展開，而回標價格亦已反映在擬議工程計劃的估計費用內。我們會待財委會批准撥款後，才批出有關合約。

5. 我們正在進行 **414RO** 號工程計劃餘下工程的詳細設計，待完成會適時就有關工程申請撥款。

理由

6. 2017 年 6 月公布的《大嶼山可持續發展藍圖》建議進行梅窩的改善工程，為當地居民和遊客提供優質的生活環境，同時保持梅窩的鄉鎮特色。政府分階段進行梅窩改善工程，擬議工程主要改善梅窩碼頭一帶的公用設施及社區環境，供梅窩居民及遊客享用。

7. 梅窩碼頭西面對出的行人路，是市民來往巴士總站、的士站及附近地區的主要通道，但由於空間不足，在繁忙時間十分擠擁。為改善有關情況及善用海濱的土地資源，我們建議採用一地多用原則，在梅窩碼頭以北興建 1 座兩層高的聯用大樓²，以重置碼頭一帶的公用設施包括已運作接近 40 年而且設施陳舊的熟食市場³、公廁、乾貨檔、垃圾收集站、公共單車停泊區(熟食市場現貌和公共單車停泊區現況載於附件 3)，並且增設公共私家車停泊區、平台花園及戶外餐飲區。在前期的施工階段，為確保市民可繼續使用熟食市場及盡量減低對經營者的影響，現有的熟食市場將會待新熟食市場建成及重置後才拆除。因此，聯用大樓將分 2 個部分分期興建(載於附件 1)。我們建議利用重置這些設施所騰出的地面空間，在梅窩碼頭對出興建一個較寬敞並設置有蓋行人通道的入口廣場，另把現有的巴士總站⁴及的士站分別搬往入口廣場的西面及南面，以便更有效地疏導人流。上述建議將會大幅改善梅窩碼頭附近的整體環境和空間布局，為梅窩居民及遊客提供更加舒適、方便和寬敞的公共空間。

² 聯用大樓一樓將用作熟食市場、戶外餐飲區及平台花園，地下用作公共單車停泊區、公共私家車停泊區、乾貨檔、公廁及垃圾收集站。

³ 現有熟食市場會待新設施落成後才拆卸。

⁴ 為配合巴士總站的重置工程，1 個臨時露天停車場的短期租約將會被終止。

8. 梅窩碼頭南面及北面海旁現時分別用作貨物裝卸區及熟食市場。為優化海濱整體的環境及提升地區的暢達度，我們建議遷置貨物裝卸區，並在碼頭南面及北面興建海濱長廊⁵。擬議海濱長廊將設有綠化園景及休憩設施，讓市民及遊客可沿長廊欣賞海濱景色。我們建議在梅窩碼頭路海旁(即前混凝土廠位置)重置貨物裝卸區和貨車及旅遊巴泊車位。

9. 單車是梅窩居民的主要交通工具之一。我們建議興建 1 條約 400 米長的單車徑連行人路連接擬建聯用大樓、梅窩碼頭及南面地區，以加強通達性，並提升交通安全。為滿足當區居民出行的需要，我們會在新巴士總站旁、沿南面海濱長廊增設公共單車泊位。此外，我們亦建議在入口廣場及南面海濱長廊旁提供公共私家車泊位。整項擬議工程將會為梅窩碼頭附近地區增設共約 600 個公共單車泊位、24 個公共私家車泊位，以及 3 個貨車泊位，以應付當區的需要⁶。

對財政的影響

10. 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我們估計擬議工程費用為 8 億 9,760 萬元，分項數字如下－

	百萬元 (按付款當日 價格計算)
(a) 聯用大樓第一部分工程(包括 新熟食市場、戶外餐飲區及其 地下公共單車停泊區、乾貨檔 和公廁) ⁷	303.6

⁵ 擬建北面海濱長廊將會連接現有銀礦灣路的海濱長廊。

⁶ 梅窩碼頭附近現時提供約 1 300 個公共單車泊位、230 個公共私家車泊位、45 個貨車泊位和 4 個旅遊巴泊車位。

⁷ 聯用大樓將會分 2 個部分(載於附件 1) 分期興建，第一部分工程包括熟食市場相關工程以及其地下各類設施，如公共單車停泊區、乾貨檔、公廁等。工程費用包括第一部分工程的地基工程，建築物的下層結構和上層結構的建造工程，屋宇裝備工程如電力裝置、通風及空氣調節裝置、消防裝置、升降機等其他雜項裝置工程，以及單車停泊區的單車泊架。

	百萬元 (按付款當日 價格計算)
(b) 聯用大樓第二部分工程(包括平台花園及其地下公共單車停泊區和公共私家車停泊區，以及垃圾收集站) ⁸	156.2
(c) 北面海濱長廊和南面海濱長廊及附近公共單車泊位和公共私家車泊位 ⁹	120.6
(d) 入口廣場、巴士總站、的士站及附近公共單車泊位、公共私家車泊位、單車徑以及貨物裝卸區連貨車和旅遊巴泊車位 ¹⁰	121.7
(e) 美化環境和其他附屬工程	18.7
(f) 顧問費	6.8
(i) 合約管理	4.8
(ii) 駐工地人員的管理	2.0
(g) 駐工地人員薪酬	80.2
(h) 應急費用	89.8
	<hr/>
總計	897.6
	<hr/>

11. 我們建議委聘顧問為擬議工程進行合約管理和工地監督工作。按人工作月估計的顧問費和駐工地人員員工開支的分項數字載於附件 4。

⁸ 聯用大樓第二部分工程包括興建平台花園及其地下各類設施，如公共單車停泊區，公共私家車停泊區以及垃圾收集站。工程費用包括第二部分工程的地基工程，建築物的下層結構和上層結構的建造工程，電力裝置、消防裝置及附屬工程，上層平台花園包括涼亭、健身設施等，下層單車與私家車停泊區的單車泊架和電動車充電設施，以及垃圾收集站的空氣淨化裝置。

⁹ 包括北面海濱長廊的地基和橋身結構工程，南面海濱長廊的涼亭、行人路、單車泊架、單車徑的建造工程。

¹⁰ 包括入口廣場有蓋行人路、巴士站上蓋、巴士公司辦公室、的士站上蓋、單車泊架、電動車充電設施和單車徑的建造工程，以及貨物裝卸區的海事工程和附近迴旋處的道路改建工程。

12. 如獲批准撥款，我們計劃作出分期開支，安排如下－

年度	百萬元 (按付款當日 價格計算)
2023-24	52.3
2024-25	161.1
2025-26	193.6
2026-27	207.5
2027-28	154.5
2028-29	61.2
2029-30	41.8
2030-31	25.6
	<hr/>
	897.6
	<hr/>

13. 我們按政府對 2023 至 2031 年期間公營部門樓宇和建造工程產量價格的趨勢增減率所作的最新預測，制定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的預算。我們會以「新工程合約」¹¹形式推展擬議工程。合約會訂明可調整價格的條文。

14. 我們估計擬議工程每年引致的經常開支約為 1,330 萬元。

15. 在設計過程中，我們曾考慮不同方案，並優化有關設計。熟食市場採用「實而不華」的設計原則，在設計和施工安排盡量應用標準化和簡單化概念，制定了符合運作需要的設計要求，例如熟食檔將盡量採用重複性較高的標準化建築元件設計等，以提升工程的成本效益。

¹¹ 「新工程合約」是由英國土木工程師學會擬備的合約文件，其合約模式着重立約各方之間的互助互信及合作風險管理。

公眾諮詢

16. 我們在 2017 年 3 月舉行社區工作坊，隨後開展初步設計，並在 2020 年 12 月至 2021 年 3 月於梅窩設置展覽，以及以問卷收集公眾對擬議工程計劃的意見，另在 2021 年 10 月 30 日舉行公眾論壇。公眾普遍表示支持有關工程計劃，並要求盡快興建及落實擬議工程。

17. 我們分別在 2020 年 10 月 21 日及 2021 年 9 月 6 日就擬議工程計劃諮詢梅窩鄉事委員會，亦在 2021 年 9 月 21 日諮詢離島區議會。梅窩鄉事委員會及離島區議會均支持擬議工程計劃。

18. 我們在 2022 年 1 月 21 日及 1 月 28 日，根據《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第 370 章)的規定就擬議工程刊憲。在法定期限內，我們共收到 17 份反對意見書，主要關於交通、運輸及整體規劃的問題。我們已透過會面及書信，向反對者解釋擬議工程計劃的細節，及後其中 1 份反對意見書獲無條件撤回，其餘的反對意見未能調解。我們其後把反對意見及與反對者的往來文件提交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考慮。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在 2022 年 11 月 1 日授權進行擬議工程，無須作出修訂。授權公告已於 2022 年 11 月 18 日刊憲。

19. 我們在 2023 年 1 月 31 日就擬議工程計劃諮詢立法會發展事務委員會。委員支持把撥款建議提交工務小組委員會審議。

對環境的影響

20. 擬議工程計劃不屬於《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第 499 章)的指定工程項目。我們在設計階段已就擬議工程計劃完成了初步環境審查，審查所得結論是，在實施建議的緩解措施後，擬議工程不會對環境帶來長遠的不良影響。審查的內容在 2022 年 9 月獲得環境保護署的同意。

21. 我們會在工程合約內訂明初步環境審查所建議的緩解措施，以控制建造工程對環境所造成的影響，確保符合既定的標準和準則。這些措施包括採用非撞擊式樁柱、使用低噪音的施工設備和活動隔音屏、採取符合執行標準的塵埃抑制措施、安裝隔泥網以盡量減低對水質的影響，以及經常在工地灑水。我們已把在工程期間實施環境審查建議的緩解環境影響措施所需費用，計算在工程預算費內。

22. 在策劃和設計階段，我們已考慮如何盡量減少產生建築廢物，包括工程的設計及施工程序應採納的措施。此外，我們會要求承建商盡量在擬議工程的工地或其他合適的建築工地循環再用由擬議工程產生的惰性建築廢物，以盡量減少須於公眾填料接收設施¹²處置的惰性建築廢物。為進一步減少產生建築廢物，我們會鼓勵承建商盡量採用已循環使用或可循環使用的惰性建築廢物，以及使用非木材的物料搭建模板。

23. 在施工階段，我們會要求承建商提交計劃書，列明廢物管理措施，以供政府審批。計劃書須列明適當的緩解措施，以避免及減少產生惰性建築廢物，並把這些廢物再用和循環使用。我們會確保工地日常運作符合經核准的計劃，並會要求承建商在工地把惰性與非惰性建築廢物分類，以便運往適當的設施處置。我們會利用運載記錄制度，監管惰性建築廢物和非惰性建築廢物分別運送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和堆填區處置的情況。

24. 我們估計，擬議工程計劃合共會產生約 19 500 公噸建築廢物，其中約 4 500 公噸(23%)惰性建築廢物會在工地再用，另外約 14 000 公噸(72%)惰性建築廢物會運送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供日後再用，而餘下約 1 000 公噸(5%)的非惰性建築廢物將會運送到堆填區處置。就擬議工程計劃而言，在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和堆填區處置建築廢物的費用，估計總額約為 120 萬元(金額是根據《廢物處置(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規例》(第 354N 章)所訂收費計算，在公眾填料接收設施處置的物料每公噸 71 元，在堆填區處置的物料則每公噸 200 元)。

對文物的影響

25. 擬議工程計劃不會影響法定古蹟、暫定古蹟、已評級文物地點或歷史建築，以及具考古研究價值的地點。然而，現時安置於梅窩碼頭迴旋處休憩花園內的「李府食邑稅山」界石¹³屬「由古物古蹟辦事處界定的政府文物地點」，而界石所在位置將會進行新巴士總站的工程。因此，我們在諮詢古物古蹟辦事處(古蹟辦)後，計劃在工程進行期間將界石暫

¹² 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列載於《廢物處置(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規例》(第 354N 章)附表 4。任何人士均須獲得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發出牌照，才可在公眾填料接收設施處置惰性建築廢物。

¹³ 「李府食邑稅山」界石據說原豎立於梅窩涌口，1955 年被發現。該界石用作宋朝官員李昂英的食邑標記，李氏於公元 1226 年考中進士，學者相信界石於公元 1265 年之後豎立。

時遷至梅窩銀河花園，繼續向公眾展示。待工程完成後，我們會把界石放在梅窩碼頭原址位置，以供公眾參觀。

對交通的影響

26. 我們已為擬議工程進行交通影響評估，結果顯示在建造期間，擬議工程不會對現時交通造成重大影響。為配合擬議工程進行，我們會實施合適的臨時交通安排，並成立交通管理聯絡小組，以便討論、審議及檢討臨時交通安排，務求盡量減低擬議工程對交通造成的影響。我們亦會設立社區聯絡小組和電話熱線，回應市民的查詢或投訴。

土地徵用

27. 擬議工程計劃無須徵用私人土地。

背景資料

28. 為改善梅窩的公用設施及環境，活化當地社區，振興區內經濟，政府分階段在梅窩進行改善工程。

29. 在 2013 年 5 月 10 日，財委會批准把 **414RO** 號工程計劃的一部分提升為甲級，編定為 **448RO** 號工程計劃「梅窩改善工程第一期」。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核准預算為 1 億 9,310 萬元。工程計劃包括在梅窩熟食市場與銀河之間，沿海旁建造 1 條人車分隔連單車徑的行人道；建造 1 條橫跨銀河的行人橋；在梅窩舊墟附近興建 1 個市鎮廣場，以及園景美化區、康樂文娛設施及 1 個表演場地；在梅窩不同的鄉村興建美化市容地帶；以及相關附屬工程。工程於 2014 年 7 月開展，並於 2017 年 6 月完成。

30. 在 2016 年 6 月 28 日，財務委員會批准把 **414RO** 號工程計劃的一部分提升為甲級，編定為 **464RO** 號工程計劃「梅窩改善工程第二期第一階段」。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核准預算為 7,230 萬元。工程計劃包括重整一段梅窩碼頭路、擴建鄰近梅窩碼頭路的現有停車場，以及相關附屬工程。工程於 2016 年 7 月開展，並於 2019 年 3 月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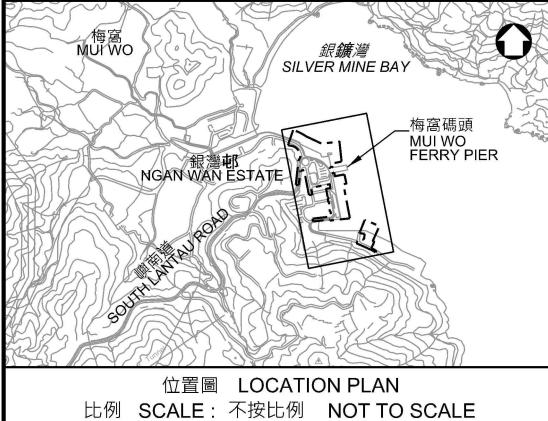
31. 擬議工程範圍內有 129 棵樹木，其中 71 棵樹會予保留。擬議工程將涉及移植 21 棵樹木及移除 37 棵樹，全部均屬普通樹木，並非具特別價值樹木¹⁴。我們會把植樹建議納入擬議工程計劃內，包括種植 39 棵樹及約 12 000 叢灌木，以及提供約 480 平方米的草地。

32. 我們估計為進行擬議工程而開設的職位約有 280 個(240 個工人職位及 40 個專業或技術人員職位)，合共提供約 6 750 個人工作月的就業機會。

發展局
2023 年 3 月

¹⁴ 「具特別價值樹木」指由發展局頒布的《樹木風險評估及管理安排指引》第 2.6.1 段所界定的樹木。「具特別價值樹木」的例子如下—

- 《古樹名木冊》載列的樹木及可能列入《古樹名木冊》的樹木；
- 樹齡達一百年或逾百年的樹木；
- 樹幹直徑等於或超逾 1 米的樹木(在地面以上 1.3 米的位置量度)，或樹木的高度／樹冠覆蓋範圍等於或超逾 25 米的樹木；
- 石牆樹或樹形出眾的樹木(顧及樹木的整體大小、形狀和其他特徵)；
- 漁農自然護理署出版的《香港稀有及珍貴植物》
(<https://www.herbarium.gov.hk/tc/publications/books/book2/index.html>)所列的稀有樹木品種；
- 《保護瀕危動植物物種條例》(第 586 章)下受保護的瀕危植物品種；
- 《林區及郊區條例》(第 96 章)下《林務規例》(第 96A 章)所列的樹木品種；
- 知名風水樹；
- 具有證據紀錄印證其歷史或文化價值的地標樹木；
- 可能引起廣泛公眾關注的樹木；以及
- 若移走或會引起當區市民強烈反對的樹木。



擬建聯用大樓
(地下: 公共單車停泊區, 公共私家車停泊區, 乾貨檔, 公廁和垃圾收集站
一樓: 熟食市場, 戶外餐飲區和平台花園)
PROPOSED JOINT USER BUILDING
(GROUND FLOOR: PUBLIC CYCLE PARKING AREA, PUBLIC CAR PARK, DRY GOODS STALLS, PUBLIC TOILET AND REFUSE COLLECTION POINT)

FIRST FLOOR: COOKED FOOD MARKET, OUTDOOR DINING AREA AND PODIUM GARDEN)

擬建北面海濱長廊
PROPOSED NORTH WATERFRONT PROMENADE



圖則名稱 drawing tit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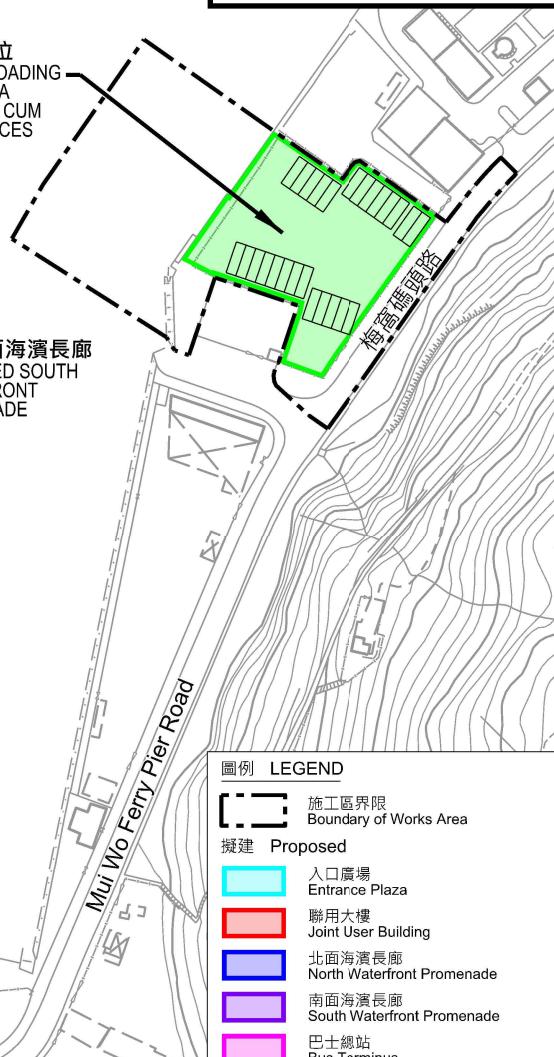
梅窩改善工程第二期第二階段 - 平面圖

IMPROVEMENT WORKS AT MUI WO, PHASE 2 STAGE 2 – SITE PLAN

擬建貨物裝卸區和
貨車及旅遊巴泊車位
PROPOSED CARGO LOADING
AND UNLOADING AREA
AND GOODS VEHICLE CUM
COACH PARKING SPACES

擬建道路工程 (包括道路改善工程, 公共私家車泊位, 公共單車泊位, 單車徑和行人路等)
PROPOSED ROAD WORKS (INCLUDING ROAD MODIFICATION WORKS, PUBLIC CAR PARKING SPACES, PUBLIC CYCLE PARKING SPACES, CYCLE TRACK AND FOOTPATH, ETC)

擬建南面海濱長廊
PROPOSED SOUTH WATERFRONT PROMENADE



圖例 LEGEND

	施工區界限 Boundary of Works Area
	擬建 Proposed
	入口廣場 Entrance Plaza
	聯用大樓 Joint User Building
	北面海濱長廊 North Waterfront Promenade
	南面海濱長廊 South Waterfront Promenade
	巴士總站 Bus Terminus
	道路工程 Road Works
	貨物裝卸區和貨車及旅遊巴泊車位 Cargo Loading and Unloading Area And Goods Vehicle Cum Coach Parking Spaces
界線只作識別用 Boundary for identification purpose onl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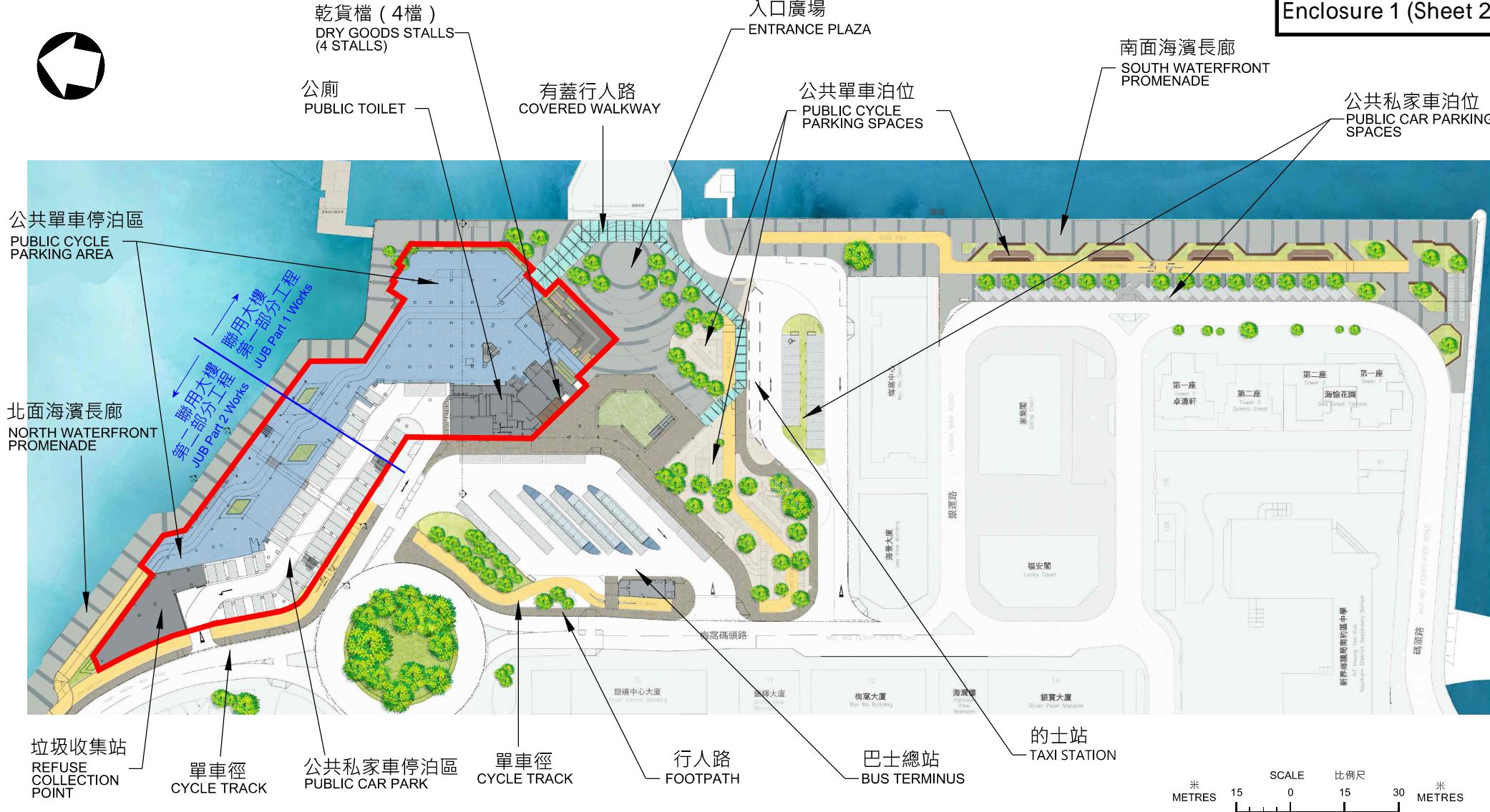
項目編號 item no.
7414RO-2B

比例 scale
1 : 2500

圖則編號 drawing no.
SLO-Z0956

辦事處 office
可持續大嶼辦事處
SUSTAINABLE LANTAU OFFICE

土木工程拓展署
CEDD CIVIL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DEPARTMENT



擬建聯用大樓
PROPOSED JOINT USER BUILDING (JUB)

註釋: 只作展述一般佈局之用, 設計因實質需要或須作出修改
NOTES: FOR GENERAL ILLUSTRATION PURPOSE ONLY AND DESIGN IS SUBJECT TO CHANGE

圖則名稱 drawing title

梅窩改善工程第二期第二階段 - 設計概念圖 - 地下

IMPROVEMENT WORKS AT MUI WO, PHASE 2 STAGE 2 – CONCEPTUAL PLAN – GROUND FLOOR

項目編號 item no.
7414RO-2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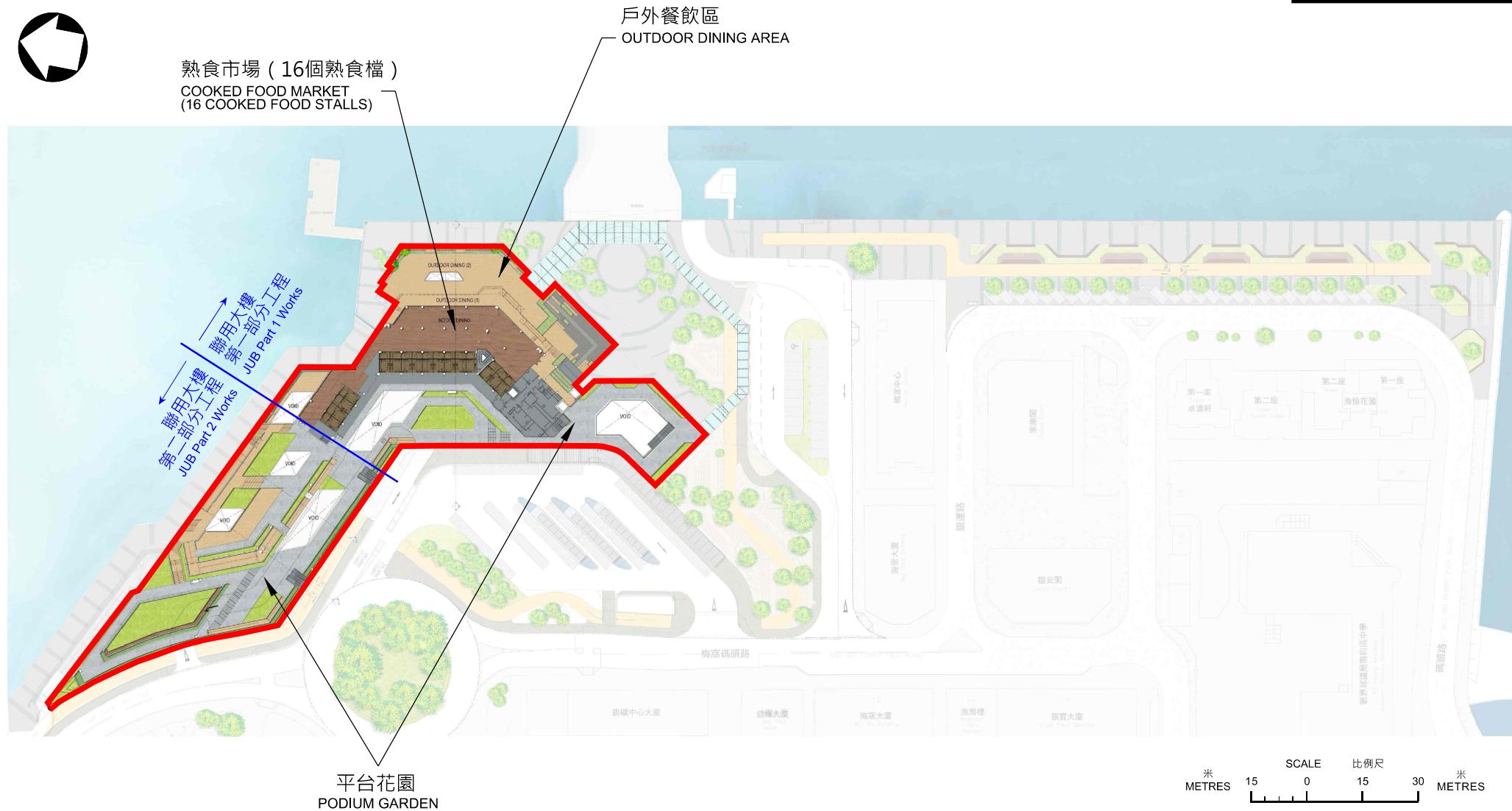
辦事處 office
可持續大嶼辦事處
SUSTAINABLE LANTAU OFFICE

比例 scale
1:1500

A4

圖則編號 drawing no.
SLO-Z0990

土木工程拓展署
CEDD CIVIL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DEPARTMENT



擬建聯用大樓
PROPOSED JOINT USER BUILDING (JU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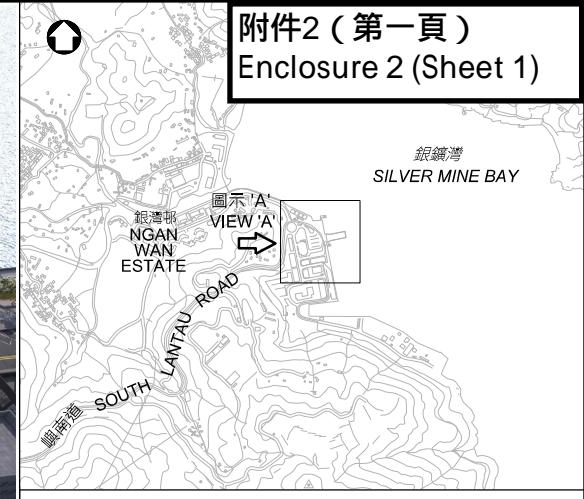
註釋: 只作展述一般佈局之用, 設計因實質需要或須作出修改
NOTES: FOR GENERAL ILLUSTRATION PURPOSE ONLY AND DESIGN IS SUBJECT TO CHANGE

圖則名稱 drawing title

梅窩改善工程第二期第二階段 - 設計概念圖 - 一樓

IMPROVEMENT WORKS AT MUI WO, PHASE 2 STAGE 2 – CONCEPTUAL PLAN – FIRST FLOOR

項目編號 item no. 7414RO-2B	辦事處 office 可持續大嶼辦事處 SUSTAINABLE LANTAU OFFICE
比例 scale 1 : 1500	A4
圖則編號 drawing no. SLO-Z0991	土木工程拓展署 CEDD CIVIL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DEPARTMENT



位置圖 LOCATION PLAN
比例 SCALE : 不按比例 NOT TO SCALE



現有梅窩碼頭鄰近的照片
PHOTO OF EXISTING MUI WO FERRY PIER NEARBY

圖示 'A' 從西面望向擬議梅窩改善工程第二期第二階段位置
VIEW 'A' OF PROPOSED LOCATION OF IMPROVEMENT WORKS AT MUI WO, PHASE 2 STAGE 2 FROM WEST DIRECTION

註釋 : 只作展述一般佈局之用 , 設計因實質需要或須作出修改

NOTES : FOR GENERAL ILLUSTRATION PURPOSE ONLY AND DESIGN IS SUBJECT TO CHANGE

圖則名稱 drawing title

梅窩改善工程第二期第二階段 - 烏瞰圖

IMPROVEMENT WORKS AT MUI WO, PHASE 2 STAGE 2 – AERIAL VIEW

項目編號 item no.
7414RO-2B

比例 scale
A4
N.T.S.

圖則編號 drawing no.
SLO-Z0949

辦事處 office
可持續大嶼辦事處
SUSTAINABLE LANTAU OFFICE

CEDD 土木工程拓展署
CIVIL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DEPARTMENT



註釋 : 只作展述一般佈局之用 , 設計因實質需要或須作出修改

NOTES : FOR GENERAL ILLUSTRATION PURPOSE ONLY AND DESIGN IS SUBJECT TO CHANGE

圖則名稱 drawing title

梅窩改善工程第二期第二階段 - 構想圖1 - 聯用大樓

IMPROVEMENT WORKS AT MUI WO, PHASE 2 STAGE 2 – ARTIST IMPRESSION 1 –
JOINT USER BUILDING

項目編號 item no.
7414RO-2B

比例 scale
N.T.S.

圖則編號 drawing no.
SLO-Z0955

辦事處 office
可持續大嶼辦事處
SUSTAINABLE LANTAU OFFICE

 土木工程拓展署
CIVIL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DEPARTMENT



註釋 : 只作展述一般佈局之用 , 設計因實質需要或須作出修改

NOTES : FOR GENERAL ILLUSTRATION PURPOSE ONLY AND DESIGN IS SUBJECT TO CHANGE

圖則名稱 drawing title

梅窩改善工程第二期第二階段 - 構想圖2 - 平台花園和北面海濱長廊
IMPROVEMENT WORKS AT MUI WO, PHASE 2 STAGE 2 – ARTIST IMPRESSION 2 –
PODIUM GARDEN AND NORTH WATERFRONT PROMENADE

項目編號 item no.
7414RO-2B

比例 scale
N.T.S.

圖則編號 drawing no.
SLO-Z0958

辦事處 office
可持續大嶼辦事處
SUSTAINABLE LANTAU OFFICE

 土木工程拓展署
CIVIL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DEPARTMENT



註釋 : 只作展述一般佈局之用 , 設計因實質需要或須作出修改

NOTES : FOR GENERAL ILLUSTRATION PURPOSE ONLY AND DESIGN IS SUBJECT TO CHANGE

圖則名稱 drawing title

梅窩改善工程第二期第二階段 - 構想圖3 - 入口廣場

IMPROVEMENT WORKS AT MUI WO, PHASE 2 STAGE 2 – ARTIST IMPRESSION 3 –
ENTRANCE PLAZA

項目編號 item no.
7414RO-2B

比例 scale
N.T.S.

圖則編號 drawing no.
SLO-Z0960

辦事處 office
可持續大嶼辦事處
SUSTAINABLE LANTAU OFFICE

 土木工程拓展署
CIVIL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DEPARTMENT

碼頭附近公用設施的現狀
Current situation of public facilities near the Pier



現有熟食市場
Existing cooked food market



現有公共單車停泊區
Existing public cycle parking areas

414RO(部分)－梅窩改善工程第二期第二階段

估計顧問費和駐工地人員員工開支的分項數字

(按 2022 年 9 月價格計算)

		預計的人 工作月數	總薪級 平均薪點	倍數 (註 1)	估計費用 (百萬元)
(a) 合約管理的 顧問費 ^(註 2)	專業人員 技術人員	— —	— —	— —	3.1 0.5
				小計	3.6#
(b) 駐工地人員的 員工開支 ^(註 3)	專業人員 技術人員	216 874	38 14	1.6 1.6	30.4 43.4
				小計	73.8
包括 –					
(i) 管理駐工 地人員的 顧問費					1.8#
(ii) 駐工地人 員的薪酬					72.0#
				總計	77.4

註

- 我們是採用倍數 1.6 乘以總薪級平均薪點，以估計顧問所提供的駐工地人員的員工開支(目前，總薪級第 38 點的月薪為 88,015 元，總薪級第 14 點的月薪為 30,990 元)。
- 顧問在合約管理方面的員工開支，是根據 **414RO** 號工程計劃的設計工作和建造工程的現有顧問合約計算得出。待財委會批准把 **414RO** 號工程計劃部分工程提升為甲級後，顧問合約的施工階段工作才會展開。

3. 我們須待建造工程完成後，才可得知實際的人工作月數和實際所需的開支。

備註

本附件的費用數字以固定價格顯示，以對應同一年度總薪級表的薪點。以#號標記的數字在正文第 10 段中是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